

國史纂論

山崎復著

五六

特 32  
391

明治十二年九月十二日交付

國史纂論卷之五

長門 山縣禎 編

後白河帝  
上皇所寵  
稍預政  
請任近衛大將  
上皇將許之  
信西  
上皇將重任也  
雖相家子弟不敢輕與  
況信賴乎  
上皇默然信西退  
圖唐安祿山僭奢之狀  
上之上皇

未悟信賴聞之不安稱病不出時平清盛結婚信西  
勢位踰源義朝義朝鬱鬱不樂信賴因結為黨平治

類史

類國史  
屬雜史  
冊五  
函六

第五

八

元年冬十二月。清盛詣熊野。信賴與義朝等率兵夜圍上皇於三條殿。放火燒宮。殺傷狼藉。幽上皇於一品御書所。遷帝於黑戶御所。信賴自爲大臣大將。以義朝爲播磨守。

禎曰。孔子曰。君子事其親孝。故忠可移於君。是故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未有善事其親而不忠於其君者也。義朝既殺其父。亦何不叛其君哉。朝廷亦使義朝殺其父。是不獨教不孝於天下。又所以使爲人臣者不忠於其君也。逆臣踵起。而肆其毒。

螿不亦宜乎。

信西素善天文推步。當白虹貫日。入奏上皇宴遊。不得面陳。因告宮人曰。將有變。速避之。直奔南都。踰信樂山。又見星變。謂我不免。乃穴地自理。用竹筒通氣息。信賴遣前出雲守源光保索而獲之。斬首梟京師。禎曰。信西察天象。知國家將有變。宜急見帝而告變。與大臣謀爲之備也。乃徒告宮人而去。白爲避禍之計。朝廷倚重之臣。豈宜如此哉。大抵世之才學辨給之士。當其得志而用事。不無可觀者矣。

而一旦臨利害變故之間。唯爲全身之計。不復顧  
國家者。往々是矣。要之如信西亦唯懷利小人而  
已。豈忠於其君者乎哉。

信西姓藤原名通憲。任日向守。剃髮號圓空。後改信  
西。其妻上皇之乳母也。諸子皆布列顯要。源義朝嘗  
求婚。信西信西報曰。我子學生汝所得而婚乎。遂與  
平清盛約納其女。義朝銜之。

源君美曰。信西嘗警賴長。以宜學問。以長才智。而  
不知學。以成德也。不獨使賴長失其身。信西亦不

令終。此由以才智爲學之謬爾。

栗山愿曰。信西奮然以邦家爲己任。保元之治。有  
可觀焉。惜乎徒知義朝非己之類。而不復知清盛  
亦非己之類也。徒知信賴任大將。非所以保其身。  
而不復知使其子居顯官美職。亦非所以保其身。  
也。庸人常明於所公。智者多暗於所私。豈特信西  
也哉。

平清盛在途。聞京師之亂。而大駭。乃與衆議方略。或  
曰宜疾馳討賊也。或曰宜募兵於南海。合衆而討之。

衆議未決。其子重盛曰：賊兵雖得利起事之初，衆心未一，雖大兵易拉耳。不乘此時，衆心既和，守備既完，勝之難矣。不如還六波羅，速擊之也。清盛然之，引兵還六波羅。

永井定宗曰：兵猶炭火也。火氣雖熾，未徹炭心，則浸水可消，覆灰可滅。火氣既和，炭心則難容易消矣。兵亦然也。其勢雖盛，衆心未和，謀慮不一，則攻易拔，擊易破。人心既和，攻守備全，則勝之難矣。宜哉。重盛欲及起兵之初，而速馳討賊也。若微重盛，

之決策，則清盛失機必矣。一失機，則他日戰大勝。二帝永陷檻穽，都人大被其害，宮室灰燼，京師變爲榛棘之地矣。二帝早脫虎口，洛民早免賊害者，重盛之計略，有得其機也。

清盛既還，密遣藤原尹明於大內，爲奉迎謀。藤原經宗、藤原惟方亦悔黨賊，勸帝出宮。帝乃著宮人服，出藻壁門。重盛等迎駕于路，入六波羅，第百官諸司，相繼而湊。上皇亦變服，幸仁和寺。帝使重盛討信賴，義朝戰于六條河原，大敗之。義朝東奔，信賴潛至仁和

寺求哀。上皇。上皇爲手書請宥其死。帝不聽。命斬之。悉捕其黨。襁反黨七十餘人。官職賞清。威重。威等功。授官進位。有差。

栗山愿曰。當邦家無事。上之人。欲振興廢墜。以文飾昇平。則措紳之士。不得不進。其人也。必鑑戒。古今有所退省。而至得其志。傲慢奢侈。不能保終。當天下有事。則介冑之士。不得不進。其人也。奮搏迅鷲。以務乎自效。而放橫不法。無復所忌憚。其始乎忠功。以起身。而終乎凶悖。以亡家者。往往是矣。是

時車駕幸清盛家。攝關公卿奔走其門。挾天子以令將士。所忌義朝。舉族伏誅。功名無復。比肩武臣。威望之盛。源平以來。蔑有也。安知不異日將相之權。既根于此。歟。又安知不異日赤族之禍。亦已原于此歟。

關義寧曰。吾聞之。與其溺於人。寧溺於淵。溺於淵。猶可游也。溺於人。不可救也。後白河之謂乎。己寵信賴。因取顛覆之禍。而未悔。又爲信賴。手書請其死。甚矣其溺於人也。

永曆元年春正月。內海莊司平忠致殺源義朝。及鎌田正清。初義朝敗走。東至尾張。投忠致之家。忠致待之甚厚。義朝欲赴關東。忠致固留之。一夕為具湯浴。伏壯士三人於浴室伺間。刺之時。義朝從士金王執刀侍側。以故不得發。義朝求浴衣。久之不進。金王自往取之。壯士遂入刺殺之。送首京師。梟之。左獄正清忠致女壻也。從義朝在其家。亦併殺之。

史論曰。義朝驍猛冠絕一時。而溪壑之欲。終不可盈。去順效逆。無所顧忌。原其無君之心。在於旗鼓。

未交戎服。昇殿與禍亂既平。爭左馬頭。推此心也。何所不至。故朝廷使之殺父。則殺之。信賴誘之。使反。則反。既知殺父之為逆。而故犯之。則干紀亂常之事。靡所不為。皇天后土豈能容乎。內海之誅。死天特假手於平。忠致耳。

栗山愿曰。虓虎投罅。誰不快乎。殺之也。窮鳥入懷。誰不惻乎。放之也。有罪與無罪也。自古逆賊。世有而未。有義朝也。蓋忍乎弟。有焉。忍乎子也。甚矣。忍乎子。有焉。忍乎父。亦既酷矣。既忍乎父。將以忍。

乎君也。雖忠致不忍乎誅，而天下將忍而誅焉。世以惡淨海之甚，而至義朝則不之罪。反曰忠致源氏世臣，弑其君義朝，故逮賴朝復仇，無遺族。名義之不明也。其如此夫。夫忠致高望王之後，世任王官。世司王邑，大江匡房，歷舉一條帝得人，以平致賴。列源賴光之上，賴光者義朝之先，而忠致乃致賴之曾也。世承位祿未必在義朝之下，聞其為邦誅賊，未聞為下弑上也。若謂之忍殺投我之窮鳥，則似也。而義朝乃食人之虎，執之者無禁而阱。

之者有功。今將不惡噬人而惡為之阱，不亦悖乎。自源賴朝之後，稱呼名號既已亂，而稗官小說從而錄之，是非之清真好惡之相反，豈特此也哉。

秋八月立太皇太后藤原氏為皇太后。右大納言公能女嘗為道衡帝后，帝聞其美納之，群臣皆以為不可。上皇亦數為言，帝不聽。曰：朕聞天子無父母，雖前后亦何傷也。遂冊為后。時人謂之二代后。

帝於政事一詢關白，不欲使上皇知焉。迨臣用事者，上皇逐之上皇，廢臣帝貶黜之，放流相踵，人懷危懼。



時論謂帝長於政事短於孝道。

禎曰。孝經云。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昔舜爲天子。祇載見。瞽瞍。夔夔齊慄。漢高祖有天下。五日一朝。太公尊。太公爲太上皇。我仁明天皇之在位也。以時朝。太上天皇。又朝太皇太后。而不懈。恭謹崇敬。盡事親之道。當是時。舜倫篤於上。而教化行乎下。海內清寧。稱爲仁孝之君矣。今帝不法祖宗之明德。而傲然謂天子無父母。以其祖母爲妻。瀆亂倫理。而不知愧也。是雖一時以此言拒。

群臣之口。然觀其與。上皇不協。事事悖。上皇之所爲。是其心以父母爲無者也。當是時。人倫廢於上。而亂賊興於下。天下之無道。未有甚於此時者矣。自此之後。兵革相尋。皇威日衰。權去王室。蓋亦有以哉。

左大臣藤原伊通。憂朝廷紀綱之日廢。爲意見一篇。上之。其略曰。聖王不棄人。取其所長。猶良工選材。曲者輪之。直者輟之。夫如是。故世無遺才。又曰。治平已久。上下安逸。若及側之徒。乘時生心。其禍難測。臣聞

嵯峨帝引坂上田村麻呂將近衛逆徒落膽小一條院舉源賴義白河帝召平忠盛侍衛禁內皆備豫不虞也近世宿衛無人雖藏人在安卧旁室召而無應者非所以重聖躬也又曰帝王之學非謂善詩賦要知治體也君學之以使臣臣學之以事君則天下自治若徒工詩賦不達事情者無益國家世當有經濟之才請選而用之凡人臣專爲身謀而不通世務者朝廷之罪人也

禎曰伊通之言皆切當世事務矣雖然當是時朝廷綱紀日弛後白河以上皇爲政於院中藤氏一門各營私家不復以國家爲慮如伊通者雖有志於振綱紀下人之力固不能回頽波支崩厦天下之威權漸歸武門朝廷日衰替以至大亂天下之本勢遂變可勝歎哉

六條帝之立也年甫二歲明年以憲仁親王爲皇太子憲仁上皇後白河第五子於帝爲叔父帝年三歲而太子六歲仁安三年春二月帝讓位皇太子稱新院時年五歲未冠之上皇自古無有皇太子立是爲高

倉帝。

史論曰。襁褓之主。古所未有。中世以降。或不能無。然未冠而爲上皇。與以叔父爲皇太子。皆前古之所無。而後白河上皇之所爲也。叔姪易位。昭穆不協。何以垂訓後世哉。

栗山愿曰。立吾必定於一種。而君臣之分嚴矣。立子必定於正嫡。而嫡庶之分明矣。可以定民心。杜覬覦也。所謂植遺腹。朝委裘。而天下不亂。分定也。今叔以姪爲父。少以長爲子。則父不父。而子不

子也。何以防臣之不臣也。

仁安二年春二月。平清盛陞從一位太政大臣。夏五月。辭官削髮。曰淨海。

賴襄曰。吾嘗論平清盛不臣。皆倣藤原氏所爲者。不可獨罪清盛。而使其勢驟至此者。後白河上皇也。初。上皇以無望之親王。忽得太位。而恐失之。故倚有望之武臣。以爲重保元之變。清盛功勞不及源義朝。而賞則過之。及上皇禪位。二條帝欲已聽其政。如白河鳥羽而帝與其親信。

謀不使。上皇逞志。上皇已喪信西矣。尤倚清  
盛。及帝崩太子立。上皇又欲別立其所愛。又  
借清盛之力以爲高倉之所出。平氏而其舅無  
望。清盛亦平氏。而威名顯世。是可倚以爲大援也。  
於是驟進其官爵。自內大臣直超拜太政大臣。是  
顯然以異時外戚攝政之地與之也。夫清盛虎也。  
上皇傳之翼。清盛以爲既與我以藤原氏之地。  
藤原氏之所爲無不可爲也。於是納女爲后。立其  
所生爲天子。已爲外祖專政。族類列卿相。莊園跨

天下。而天下之兵役屬其大半。則出藤原氏之所  
不及。於是爲其所未爲。亦莫足怪也。天下之兵半  
屬平氏。半屬源氏。源氏之意則以爲彼之所爲。我  
何有不能爲。是以奮起取而代之。如雙虎相鬪。一  
斃一在。在者負隅。上皇懲而不復。授之建久之  
事是也。後鳥羽上皇授之大傷。承久之事是也。  
承安二年秋九月。宋明州刺史上書獻物。稱謂無禮。  
下群臣議之。大外記清原賴業曰。朱雀一條之時。彼  
所贈牒狀。稱呼無禮。卻而不受。承曆中所贈。亦曰賜。

日本國而受之。時論非之。况今明州刺史而非宋主乎。古昔使聘相通。用敵國禮。而今受非禮之信。恐虧國體。宜卻之不聽。

栗山愿曰。昔淡海公奉敕撰職貢。掌達人謂之玄蕃。萬多親王。區姓氏。秦漢之裔。收之諸蕃。源親房亦曰。彼以我為東夷。猶我以彼為西蕃也。近學墮乎市井。文不振乎搢紳。懵乎舊典。而不之察。或呼元明為中華。自稱為東夷。殆幾乎外視萬世父母之邦。而侮蔑百王憲令之著矣。昔隋主贈書曰。皇

帝恭問倭皇。廷臣猶疑其無禮。况以一州刺史。上書失儀乎。當從賴業之議。而納信報答。非所以示國體於遐邇也。

嘉應元年。上皇

後白河

難髮。曰。法皇。權大納言藤原成

親。北面藤原師光。有寵於法皇。師光剃髮改名。西光。治承元年。成親與藏人源行綱。檢非違使平康賴。及西光等。圖滅淨海。數會議。法勝寺執行俊寬。鹿谷別莊。法皇亦將臨之。僧靜憲諫而止。既而行綱負約。告之淨海。淨海乃殺西光。流成親於備前。將幽法皇於

鳥羽以重盛切諫而止。三年秋七月。重盛薨。冬十一月。淨海率兵入京師。法皇憂懼。諭以不復與政事。淨海不釋。罷關白基房。奪太政大臣藤原師長。權大納言源資賢以下。親近法皇者三十九人。官職流師長于尾張。幽法皇于鳥羽。

積曰。法皇初爲藤原信賴所拘。再爲淨海所幽。三爲源義仲所辱。信賴淨海等之凶逆。固亡論也。已。當是時。上廢教化。而無復君臣父子。嘗流崇德上皇。又使源義朝殺其父。上之所爲。如此。是以

逆臣相踵。興鳩張跋扈。至數幽辱至尊。亦唯自取也。夫人道者。倫理而已矣。天下一日廢人倫。何以能治也哉。

淨海專政。跋扈日甚。重盛憂之。屢諫。淨海暴爲之少息。治承三年秋。重盛病篤。會醫至。自來。淨海勸令治之。重盛辭曰。命者天之所賦。治療何爲。重盛備位大臣。不可私見。異域浮浪之客。竟不見焉。薨年四十三。史論曰。平重盛。兼文武之資。抱將相之器。平治之亂。摧堅挫銳。奮庸戎馬之間。陳謨廟堂之上。蓋祥

麟威鳳希世而一見者也。遭父不良，悉心諫爭，重  
盛在則淨海不得肆其惡，而君臣有所倚賴，重盛  
沒則凶虐滔天，宮闈震驚，不待智者而後知之。此  
一人之身而係天下之安危，豈可效晉士燮之畏  
慎，祈死哉？誠不得已也。父子天屬之親，三諫而不  
聽，則號泣而隨之，重盛既以兵諫，一之謂甚，其可  
再乎？故寧速死而不忍坐視其覆亡，其志亦可悲  
矣。惜夫天資之美有如此，而不知嚮方也。祈死雖  
出于不得已，而秉考其行實為釋教所盡惑也。使

之少聞聖賢之道，則必有善處之矣。  
安積信曰：議者謂重盛以兵諫，父是襲鬻拳，故智  
也。豈人子所宜為哉？予謂重盛之事與鬻拳不同。  
鬻拳諫君，蓋不過楚主一時之過，而捫然以白刃  
脅之，無乃犯君臣之分哉？重盛異于此，清盛欲出  
上皇，是悖逆之甚者，重盛雖諫止，猶恐率然舉兵  
向闕，故聚師旅，威之出于萬不得已，其至誠惻怛  
有感動人者，故清盛束手，天子感泣，以為至德，固  
與鬻拳輕重相懸，議者概論之亦已誤矣。雖然，以

兵諫父聖賢無此事。重盛雖出于一時之權宜，不可以訓天下也。

禎曰：世傳重盛憂淨海兇暴，祈死於熊野神而薨。此言難信。夫死生有命，不可祈而生，亦豈得祈而死乎？觀重盛却宋醫之言，似知命者，而曰其祈死者，恐世俗謬傳已。雖然，當是時，舉世咸惑釋氏，則雖重盛之賢，亦豈必無是事哉！大批野史多成乎釋氏之徒，多傳會之說，則要不足悉信也。

治承四年春二月，高倉帝讓位於皇太子。安自清盛

跋扈。法皇幽厄，帝常憂之。至是，遂內禪。帝性仁孝，建春后喪，哀不能勝，殆寤寢膳。當除服，侍臣進吉服，帝不忍，涕淚淋漓。群臣無能仰視者。受學清原賴業，才藻英發。初幼時，有獻楓樹者，帝特愛之。命藤原信成守之。一日，仕丁剪枝，煖酒信成驚懼，具奏其狀。帝從容誦唐詩曰：林間煖酒燒紅葉，誰教仕丁作此風流。無復所問。嘗夜聞婦人哭，~~以~~人問之曰：妾，丰婦素貧，製一衣，極艱。今新製朝服，而妾為盜所劫奪，欲再製之，則力不能辦，妾無辭以反命。是以泣。其人還報。



帝惻然曰。朕聞堯民以堯心爲心。今朕不德。使人爲盜。是朕之恥也。乃召女子。問其色。棣賜中宮御衣。而遣之。其仁恕如此。以養和元年正月。崩。年二十二。朝野悲哀。法皇嘆曰。使帝久在位。則延喜天曆之治。可復見。非特朕之不幸。天下之不幸也。

史論曰。漢唐人主。皆以孝爲謚。蓋以天之經地之義。莫大於孝。而孝子善述人之志也。帝之仁孝。稟於天性。故無聲色狗馬之娛。而唯欲得法皇之歡心。以爲樂。然遭時屯難。強臣制命。法皇居

危懼幽辱之地。而帝不堪其憂。淨海欲握外祖之權。而帝亦厭其凶暴。權以濟事。巽以成志。紆法皇之難。盡爲子之道。孰謂二條帝之弟。而有純孝如此者乎。遜位未幾。竟以憂崩。雖政教未洽。乎四海。而萬姓哀慟。如喪考妣。莫非仁孝之效也。儻以上謚之例。議之。可不以孝稱之哉。

禎曰。帝聞婦人之遇盜。而惻然哀之。不怒盜。而自責。以爲過。可謂知爲治之本矣。惜哉。其不久在位。法皇以爲天下之不幸。誠宜矣。

夏五月。法皇第二子。以仁王。與從三位源賴政。謀起兵。誅淨海。下令旨於諸國。圍城寺興福寺。僧徒皆應之。初。賴政有怨淨海。激以仁王曰。法皇幽辱。王忍坐視乎。遂勸以與諸源戮力。誅淨海。奉王即位。以仁王使散位宗信。作令遣藏人源行家。領示之於諸國。既而謀泄。淨海遣兵圍以仁王高倉邸。王奔園城寺。時延曆寺變。約南都大衆未至。賴政慮園城寺地勢不便。且兵寡難久保。遂奉王赴南都。王倦困屢墜於馬。於是駐軍憩於宇治平等院。淨海遣左兵衛督平知盛。藏人頭平重衡等。將兵二萬餘。追擊之。戰于宇治。以仁王賴政敗死。

史論曰。賴政勸以仁王。以舉大事。其志有足壯者。然恃僧兵爲輕重。反受其累。非策也。爲敵所逼。據平等院。非地也。事皆出於急速倉皇。非有深謀遠慮。庸有成乎。然君子不以成敗論人。當是時。法皇被幽。新院危。若緩旒。非藉以仁王之令旨。則義旅何由而興。臨死慷慨。不失武臣之節。其所激勸。淬礪者多矣。異日源賴朝殄滅平氏。豈非賴政首

倡之力歟。

栗山愿曰。以仁王之微兵也。今日即位行賞。每讀之。未嘗不悵然嘆惜也。當急難倡義之初。縱令賴政有韓袁上號之請。而王宜有劉虞厲色之言。顧乃幸禍亂務自尊崇。此王亦叛君父耳。何以能討淨海哉。然則王無功乎。曰淨海緣亂離建奇功。以舉朝無識。柄用太過。專務鴟張輕蔑王家。終幽閉津皇脅迫。上皇賤斥丞相大臣。以擁立外孫襁褓之孺子。罪惡貫盈。弑逆且且夕。當是時。未有

能抽一矢發一騎而內向者。而王欲以邃宮軟質灑血投袂鼓舞。縉徒罪隸以與平氏百萬之兵抗。雖事不成而大義既已伸天下豪傑賴以起義。旗賴以奮扶皇家之將顛出。津皇于幽厄果誰功也。義仲欲立北陸宮以仁子正以此也。王豈無功哉。

中井積德曰。賴政之舉事為其子報怨也。又作危言中於以仁曰。王宜立者賴政其一亂臣哉。以仁乃以為然耶。是求為帝也。非誅亂則以仁亦一賊

臣耳。夫以亂賊臣子，雖舉天下被其澤，仁者且不食其粟矣。

八月，伊豆流人源賴朝奉以仁王，令起兵將討平氏。遣安達盛長募兵東國，伊豆相摸豪傑來附者衆。九月，進陣石橋山，源義仲亦起兵，信濃應賴朝移檄而募兵，聲勢日熾。

林道春曰：平氏之流，賴朝于豆州不得其處也。彼父祖之士卒多在東州，故其燼易發。平氏於是失刑矣。

禎曰：賴朝以伊豆一流人，欲起兵以討平氏之暴，以報父讎，其志可謂烈矣。義仲起兵應之，欲乘時以興源氏，其志亦壯也。奉以仁王，令則亦非私起兵者也。然至賴朝得志於天下，而擅兵馬之權，則其罪不可掩矣。如義仲入京師而驕橫犯法，住寺戮辱朝臣，則悖逆亦已甚。粟津之敗，取夷滅固宜矣。

安達盛長齎檄，招關東將士，三浦義明稱大得檄大喜，遣其子義澄、孫義盛等將兵三百餘從賴朝于石

橋山未至道開賴朝敗走引兵而還保衣笠城畠山  
重忠河越重賴等來攻之城兵連射拒之義明勵士  
卒將出戰義澄等止之執轡擁而入城其夜義明集  
子孫諭曰城兵皆疲不可復戰意源公必全身在房  
總之間汝曹宜乘夜出城一會麾下坂東之士皆源  
家臣僕義旗所指望風自歸我筋力衰耗步騎不便  
與汝等同去恐不得免不如留守此城一戰快死我  
九十之年不足惜也惟不見源公成業為憾而已淚  
下獻敬親屬飲泣固請扶行不聽義澄等不得已攜

泣而去明日城陷義明遭害時年八十九

史論曰義明欲以死勸子孫立功名在義明則得  
矣而義澄等為之子孫乃不能以死護之何也當  
是時義澄與賴朝君臣之分未定其視父與賴朝  
孰重孰輕安得棄其父而趨之且義澄兄弟及孫  
義成等皆素驍勇得一人足以扞禦或不幸不免  
與父同死亦不失為孝子慈孫矣今徒知從父命  
之為義乃恣然去之而不顧豈為人子者所忍為  
哉可謂不孝之甚矣

禎曰。東國將士思源家舊恩久矣。觀於義明之言。可以知其恩義結人心之非一日也。賴朝起兵。關東速成大業。蓋有所由矣。

淨海既幽。法皇於鳥羽。流關白基房於備前。恣意兇悖。時畏其威焰。無敢言及。源賴朝起。帝召群臣議。權中納言藤原長方進言曰。昔漢祖唱仁義。匹夫而就大業。將門謀叛逆。六親俱罹戮。仁暴之鑒。和漢炳然。賴朝孤身揚兵。四月之間。應者十餘國。蓋人心思亂。靡然從之爾。是無他。政事不協。天意人心之所致宜。

使法皇聽政。如初。基房還職。改絃易轍。悔過遷善。則庶幾天意可回。兵亂可弭矣。坐者失色。淨海聞而內懼。於是奉法皇如初。還基房于京師。

史論曰。長方言事精暢。有通變之才。議論侃侃。不負所學。當時不多見者也。

禎曰。初清盛之遷都福原也。輿論汹汹不已。清盛朝與公卿論。兩都優劣。衆無敢發言。長方獨數新都不利。稱舊都壯麗。不敢少迴避。清盛默視無語。未幾奉帝還舊都。人或謂長方曰。向也子何不

懾相國長方曰。吾故爲清盛地也。大抵人之立異也。後必悔之。乃欲更之。未有因也。今吾乃察其有悔心。故敢言以牖之。耳聞者歎服。以此觀之。長方非獨能敢言抗論。不懾威焰。亦有能察機通變之材。是以能回凶暴之志如此。

養和元年閏二月。淨海薨。源義仲戰屢破平氏。壽永二年秋七月。進據延曆寺。法皇夜出宮。潛幸之。平宗盛挾帝及神器奔西國。法皇以京師無主。立高倉帝第四子尊成爲法皇之太子。即日踐祚。是爲後鳥羽。

帝初安德之播遷也。法皇諭宗盛。還車駕於京師。宗盛不奉詔。時右大臣藤原兼實上言。天下不可一日無主。而曠位。至今兆民無所繫心。頃者盜賊數起。里閭騷擾。職是之由。此宜立主。一也。平氏挾帝。號今天下。吾無主而討之。師出無名。此宜立主。二也。祖宗之制。無劍璽。則不得即位。按國史。繼體帝即位以前。稱天皇。稱踐祚。及得劍璽。乃即大位。與今事正相類。可以準據。此宜立主。三也。有是三宜。不早定策。何以塞亂源。而遏姦軌哉。法皇嘉納。遂立後鳥羽帝。

青山延于日。當養和帝之播遷西海。京師無主。藤原兼實勸法皇立後鳥羽帝。其言以為朝廷無主而計平氏師出無名。蓋兼實以立主為處權之宜。殊不知其所以處權者。適足以開亂原。長厲階。當是時。為之計。宜速命將出師。以迎鸞輿。使平氏之徒知法皇曠位而待。帝安知其不悔過而還鸞輿於京師哉。萬一鸞輿不還。有意外之變。然後立主京師。庶幾得處變之宜矣。不計出此速立新主。不知正閏所係。何以異於元魏孫騰說。

高歡而立廢帝哉。延元以後。南北分為兩統。由兼實作俑。可不哀哉。

禎曰。孔子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今安德帝尚在。而京師別立主。是有二王也。其悖理亦甚矣。易云。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夫民有二君。天下何以能定乎哉。

源義仲在京師。暴橫掠法皇莊園。縱士卒侵牟良民。於是車駕幸法住寺殿。徵延曆寺園城寺僧兵。以備義仲。義仲圍法住寺殿。縱火燒宮。殺傷百餘人。遂幽



法皇削諸貴臣籍壽永三年春平月源賴朝使其弟  
範賴義經將兵討義仲戰于宇治勢多大破之義仲  
伏誅二月救賴朝討平宗盛德安範賴義經乃進大破平  
氏於一谷宗盛等奉帝德安泛海奔讚岐範賴義經歸  
京奏捷

禎曰賴朝之舉兵也奉以仁王之令以討平氏之  
暴及義仲跋扈法皇幽辱而又遣兵以討其虐  
其事皆正矣是以義旗之所指莫不摧陷殘滅孰  
敢當之是其所以開霸圖也

六月源賴朝奏法皇復平賴盛及光盛官爵初平治  
之敗賴朝與兄義平朝長隨父義朝而東走路遇大  
雪與父兄相失為尾張守平賴盛家士平宗清所執  
送六波羅清盛命囚之宗清家宗清待之甚厚白清  
盛後母池氏乞之於清盛以免其死於是流之於伊  
豆蛭島賴盛者清盛異母弟池氏所生也賴朝之討  
平氏遣人諭賴盛以故賴盛獨留京師既而賴朝致  
書招賴盛及宗清賴盛乃語宗清欲與俱宗清曰君  
將兵征討臣敢不前駐今平氏覆敗闔族流離而挾

舊東行受報賴朝獨不愧于心乎遂辭不往赴西州  
賴盛至鎌倉賴朝厚遇之乃奏復其官爵與之食邑  
禎曰當是時天下滔滔唯利之視不復知義理羞  
恥之爲何事也宗清獨舍利而取義非其見之卓  
絕其守之堅確亦安能至此哉其清節可以風勵  
百世矣而賴盛貪寵獨無愧乎其心何耶或曰宗  
清之救賴朝是養虎而貽害者也平氏一門至顛  
踣覆亡者實基於此宗清豈得追其咎哉曰然然  
初宗清之救賴朝義朝父子既亡於是惻其係然

無所恃以爲貌諸孤復何能爲乃請池尼而免之  
不暇慮後患而已雖然義朝者逆賊也賴朝雖幼  
從父而叛則罪固不得免誅宗清以王法處之可  
也况他日闔族滅亡基於此則宗清亦奚得免其  
咎哉君子於人功罪不相掩是其是非其非可矣  
文治元年春三月源義經大破平氏於壇浦四月奉  
建禮門院及鏡臺入京師源賴朝以勦平氏功超叙  
從二位五月義經傳送平宗盛父子於鎌倉初義經  
之在西海也頗不循賴朝節度梶原景時因譖之賴

朝於是賴朝不聽其入鎌倉。義經留腰越驛作狀。因大江廣元陳情。賴朝竟不見。八月以義經任伊豫守。義經薄其賞。益怒賴朝。時源行家亦與賴朝不協。義經附結之。冬十月。賴朝遣僧昌俊于京師。襲義經。堀川第不克。昌俊敗死。義經至法皇宮。迫請討賴朝。之詔。法皇不得已。下院宣討賴朝。時右大臣藤原兼實議曰。追討之詔不可輕下。宜勅賴朝曰。義經有罪。則當致之。鎌倉而誅之。不宜騷擾京師也。然義經於卿功固大矣。罪安在。連奏之。若賴朝不奉詔。則處之違

勅。以聲其罪。如此言順。名正。不然。弟討。兄王師。誅無罪也。法皇不聽。遂賜院宣。賴朝聞之。親率諸將討行家。義經進至黃瀬河。十一月。義經與行家走鎮西。賴朝聞之。還鎌倉。於是怒法皇不肯入朝。

永井定宗曰。源氏數世。不之將器。而其老。韜略。義經最爲傑然矣。惜哉。其慣偏武。闇大義。誇功侮士。遂爲衆所疎也。然義經未有大過。賴朝棄其大功。而廢不倫。何耶。顧賴朝素畏義經勇才。是以欲託其過而除之也。噫。賴朝苟欲天下無虞。則宜賞功。

舉賢以至誠御衆也。而徒以權詐殺戮。耀武威。義經既死。天下豈無義經乎。父子三世。親親相殘。四十餘年。爲北條奪其威柄。亦宜哉。

栗山愿曰。賴朝不怒乎賜。院宣於義仲。而怒乎賜。義經何哉。方諸平未滅。闔域雄視也。將以推尊王室。攬天下之心。所以不得怒乎賜。義仲詔也。至外患既除。威福在己。則所惡唯名分耳。將以揚朝廷之非。而掩己之罪。託於正。以售不正。所以義經謀已。公然怒怒。不敢入朝也。義仲驚悍。無足道者。反

覆時勢。湊會事情。則賴朝之詐術。亦不得逃於十載下。

青山延于曰。甚哉。法皇之不明也。方義經之請院宣使。法皇用兼實之言。安有取怒於鎌倉。而納侮於天下哉。且賴朝果有罪邪。不宜與以殊賞。賴朝果無罪邪。不宜加以刑戮。夫刑賞與奪。國家之大柄。人主所持。以爲治者也。朝賞而夕罰。前與而後奪。使人不知所適從。法皇之舉措如此。紀綱安得不壞。朝廷安得不衰。宜乎祿去王室。而權

歸人臣也。

禎曰。賴朝之殘忍刻薄。不待言矣。義經以私怨請討賴朝之詔。亦甚矣哉。義經既不吝於其兄。宜自省自責而已。其在西海。而多不循賴朝節度。其進官昇階。亦非賴朝之意。又自誇其功。以為割天下之半。而得之。亦不為多。其豪邁勇悍。每多不遜意。是所以為賴朝不容也。夫多功者。見忌。名盛者。來誚。自古而然。義經蓋自罪自責。謹慎敬畏。以盡事兄之道矣。而不免命也。其迫。法皇而請詔。欲以

討其兄亦何逆也。

源賴朝遣北條時政守護京師。因用大江廣元之議。使時政奏曰。行家義經逃亡。難輒搜捕。若隨聞發兵。則郡國虛耗。其費不貲。請諸國置守護莊園。置地頭。就所在逮捕。則可不勞而自定矣。常賦之外。計畝課兵糧。又請為六十餘州總追捕使。自是兵權歸鎌倉。朝廷失控馭之術矣。

栗山愿曰。平治以降。王室不靖。當高倉。安德之間。上之君王遭幽下。之元元塗炭。賴朝攘一臂。

而天下響應。救蒼生於溺。援神器於危。上下咸受其賜。微管仲。誰保祚之不在也。而其巧譎百端。束縛馳驟。遂擅兵馬之權。殆擬端拱之重焉。於是賴朝之功。不得以掩其罪矣。

尾藤孝肇曰。廣元有經世之略。而不用。乃予源大將軍。以為謀主。鑠府霸圖之興。廣元功居多焉。何其朝家之愚。而鑠府之智哉。宜乎王道日替。而伯業之盛。

賴襄曰。我邦先王。常自儉。以撫其民。撫其民。所以

豐其食。其食豐。故其兵強。以威制海外諸國。是王政所以興隆。禮文所以備具也。其後徒事禮文。而遺其本。流為奢靡。克疆其民。而委兵於將吏。將吏自以其計策。蓄糧餉。養士卒。而朝廷不省。是王政所以衰頹。而武門代之興也。於是置守護地頭於諸國。以掌兵。每段課五升。以調食。而天下一變矣。又曰。擇六十六人之吏。以宰海內。民者王政也。又其政衰。乃擇六十六人之將領。以理海內。盜賊是鑠倉所以成。霸業也。雖然。使時勢至此者。必有由。

焉。上之人不用心於民，而吏以納貨進非，純袴乳  
臭之子，則慧黠貪汙之人，知多取租稅以資其私  
而已。加之相家之專權，其私采封邑所在犬牙，以  
妨礙吏治，假使有公廉勤幹者，不能盡其職分也。  
是以拜國司者，多不欲往，徒遣其下僚代往，或因  
其地方豪族代任，所謂目代也。目代以監稅兼捕  
盜，故謂之追捕使，是追捕使之名所由而起也。故  
鎌倉因當時所目習口慣者為名，而請之，而朝廷  
易於許之，所謂追捕使於國司，則曰守護於莊園。

則曰地頭，亦皆因前此所有也。其名因前此所有，  
而其實遂成前此所無。自此以還，捕盜者及羨監  
稅，其名輕而其實重也。

禎曰：前此藤原氏、平氏兼天下之權也，皆挾官爵  
之貴，藉外戚之勢，以為重焉。然猶天子之大臣而  
擅威福者也。故其身雖貴重，天下之土地非其有  
也。鎌倉氏則別建府於鎌倉，以土地兵馬之權歸  
之於己，挾此以令天下賞功報勞，必割地以與之。  
天下之武士皆歸焉，賴朝辭大納言而東歸，不敢

以官爵之貴。通朝廷。而其威權之重。則非復藤平  
二氏之所及也。自是而後。天下之土地人民咸歸  
武門。朝廷措紳。徒以官爵自高。武弁之士。乃以田  
祿相誇。天下之勢。於是乎判然矣。鎌府與京師相  
對立。而天下之權勢全歸焉。是賴朝於我東方。所  
以肇開霸王之業也。賴朝之叔。此業其不臣之迹。  
雖可惡。其實則朝廷失馭。將門代之而起。勢不得  
不然也。已。

源義經逃赴真。託藤原秀衡。秀衡館之衣川。無何秀

衡卒。文治五年。賴朝奏請。敕秀衡子泰衡。誅義經。閏  
四月晦。泰衡遣兵襲衣川。壘鷲尾。經春等力戰。死於  
是。義經刺殺妻子。遂自殺。時年三十一。泰衡傳首。鎌

倉。

史論曰。義經智勇兼備。雖韓白無以過焉。故能鑿  
平氏於西海。建不世之勳。然恃功專恣。不思善後  
之策。醞釀讒慝。兄弟不能相容。身為亡虜。流離狼  
狽。可勝痛惜。世傳義經不死於衣川。館遁至蝦夷。  
不知其果然否也。今考東鑑。閏四月己未。藤原泰



衡襲義經殺之。五月辛巳報至。將致首于鎌倉。時源賴朝慶鶴岡浮圖。故遣使止之。六月辛丑。泰衡使者齎首至腰越。漆函盛之。浸以美酒。賴朝使和田義盛。扼原景時檢之。己未至辛丑。相距四十二日。天時暑熱。雖函而浸酒焉。得不壞爛腐敗。孰能辨其真偽哉。義經機警絕人。臨危蹈險而不死者。數其必不被首於庸劣之泰衡矣。賴朝奸雄。揚言天下以獲其首。則足以鎮壓人心。不必窮詰其實。也不然。何其稽緩至此乎。蓋使泰衡襲殺義經。然後聲其黨於義經之罪。而取之。此賴朝之成算。固已瞭然於胸中。亦可推而知也。至今夷人崇奉義經。祀而神之。揆之情理。其或然矣。

文治五年秋八月。賴朝將大舉討泰衡。累奏請于朝。而朝議以其誅義經而有功。不許之。賴朝乃用大庭景能策。不待詔而發分軍三道並進。衆幾三十萬。泰衡火城而遁。泰衡部將河田二郎殺泰衡以降。賴朝讓其不忠。斬之。進討與黨。

禎曰。義經幼而託秀衡。少長於其家。聞賴朝起兵。

而來佐之。以討木曾氏。滅平氏。既而得罪於賴朝也。復逃而託秀衡。秀衡以其舊好之故。憐而匿之。亦何深咎之當。是時賴朝索義經甚急。是以怒其匿之者亦甚矣。然泰衡既奉勅而誅義經。則亦可以霽怒也。而必討之。而後已者。何也。蓋泰衡者。與羽強族也。賴朝欲滅之。以成一之業焉耳。固非討有罪之師也。

與羽既平。賴朝乃索其版籍。皆羅兵燹。無所得焉。既聞實俊實昌者諳州事。召見之。使圖其所。記以知其

戶口阨塞。復流民。賚老人。放俘囚。禁鹵掠。取糧於上野下野。毫不累土人。乃至國府。大書其願。曰。國法一切仍秀衡之舊。勿得更革。令葛西清重留掌國務。遣使奏捷京師。薄上將士功。請分與二州地。十月還鎌倉。十一月。法皇欲賞其戰功。賴朝辭之。請賑貸陸奧窮民。

禎曰。賴朝親將而征討。唯此一舉耳。而堂堂之陣。正正之旗。其鋒所向。如雷霆鬼神。攻取戰勝。與羽強族。奕世盤據。崛彊難制者。不數旬而授首。與羽

悉平而後處分州事亦皆得其宜也其將略才度孰能及之者耶以此觀之其能服人心而統一天下蓋亦非偶然也

建久三年春正月源賴朝創永福寺於鎌倉時平氏遺臣上總五郎忠光者戴左目以魚鱗詐為眇者挾匕首廁役徒中搬運土石以圖刺賴朝賴朝適至作處見其形狀異之命左右收縛因詰其狀忠光對以實乃囚之於和田義盛家忠光絕飲食月餘賴朝命斬之

禎曰忠光之事與豫讓酷相類平氏族滅無復遺類則是非有所為而為者也明矣可謂義士也趙襄子則感讓之義而省其死至于再而後不得已殺之賴朝則不然直命斬之其與義理之志何薄非所以勉勵天下忠義士也

三月後白河法皇崩壽六十六讓位之後歷二條一條高倉安德後鳥羽五帝聽政院中三十五年粟山愿曰後白河亂世之主也以藐四宮遠繼大統擁立五帝黜陟從心政事不為不久享年不

爲不永而播遷拘幽。幾至亡邦。何也。大倫不明。而紀綱不振。兵權不分。而威福下移。舉本朝上下二十三百餘年之變。集在位在院三十八年之間。雖曰天運。蓋亦人事。嗚乎。邦家難于清盛。危于義仲。安乎賴朝。以微乎賴朝。蓋危邦之臣。罪非不巨也。邦而被危。其無制甚矣。茂君之臣。惡非不著也。君而見蔑。其失道大矣。使爲人上者。昭明如日月。誠確如金石。則罔兩警於震霆。螢燭滅於太陽。雖列百邪於廷內。且不取。能逞公麼。眩小技。以蔽聰明。

移心志也。使爲人上者。孝友積乎內。慈仁彰乎外。則彗孛化爲景瑞。鴟梟變爲鸞鳳。雖有窮凶極惡。挾材任數之人。方且陳力奉令。之不暇。何毒流天下。延來世之有故。後王欲端澄本源。則豈徒切齒莽卓。以懲于凶逆哉。必能流涕桓靈。而勉乎自修矣。

禎曰。保平之亂。啓端於後。自河帝實爲本邦亂世之首矣。帝禪位之後。猶執政權。三十餘年。嘗流竄。崇德上皇。使清盛殺其叔父。義朝殺其父。

二條帝嗣立而父子不相能。六條之立以其叔父爲太子而奈倫叙又遠奪少帝之位而使童稚稱上皇養和之亂無劍璽而立天子國有二王矣。當是時彝倫全廢乎上而亂賊相踵乎下。帝三爲逆臣所拘幽王室之卑弱極矣。於是乎鑊倉氏起竄謫之餘戡亂平禍霸業一成而天下之權歸焉。自此而後土地人民悉爲武人之有。天子徒擁虛器于上天下之木勢變矣。是本邦古今之大界限而帝實當之矣。安得免其責哉。蓋古今

人主之失道未有若帝者也。其失天下之大權不亦宜乎。但寶祚尚傳萬世而無替者蓋以神武以降千數百年。列聖相承積德累仁之化入民心者至深其餘澤窮天地而無盡爾。

正治元年春正月征夷大將軍源賴朝薨年五十三。林恕曰。賴朝口有蜜腹有劍而忍人也。其功大於清盛而其罪亦大於清盛。陽尊天子而躬提挈綱紀節制天下久假不歸其忍一也。範賴侗而無害而放之其忍二也。義經勇敢有益世之功欺泰衡

以殺之既而又滅秦衡其忍三也。納景時譖愬屢辱功臣其忍四也。廣常者創業之勲臣而殺之何罪其忍五也。行家者叔父也全成者弟也不授邑不加恩共含怨以至於死其忍六也。忠賴者甲陽藩鎮義定者連州干城共是同姓之親也有功無罪或忌其勇殺之或殺其子使懷怨自及其忍七也。此七者其忍之大者也。此雖使賴朝能除其患以安其身又所以自斲其羽翼絕其種也。北條者雖婚家本是異姓之姦也。賴朝不知親親薄其所

厚而厚其所薄也。北條能繼忍心以立私家猶三卿之於晉三家之於魯甲氏之於齊也。賴家之愚實朝之柔寄意於歌勒以不悟之修禪寺之暴卒鶴岡之刺客誰其爲之如北條所謂操我戈以入我室者也。曾子曰出乎爾者反乎爾者非賴朝之謂乎。

史論曰源賴朝以伊豆一羈人誅劔平氏雖由奉辭討罪而雅量弘度亦有足以服人心者故能開霸府于鎌倉傳業三世諸國置守護莊園置地頭

上為天子。逮捕。連逃。而兵馬之權。實歸于己。其術亦深矣。究其所由。則朝廷有以啓之也。夫敵王所讎。而獻其功。雖十世宥之可也。後自河法皇。逼於行家。義經之請。降追討勅。賴朝藉為口實。奏請不已。曲在朝廷。遂失挫馭之術。此國家興廢之所係也。

賴襄曰。天下之權。歸源氏久矣。賴義義家。經略東北。前後十有五年。而朝廷如不聞知焉。及其奏功。為將士請賞格。遷延不決。甚而月以私闕。停之。官

符使其以私恩。嚶咻之。則是朝廷自舍其征伐刑賞之柄。而付之源氏。遂令東北豪傑。曰寧背天子。勿背源氏。當是時。使義家一唾手起。則函嶺以東。非朝廷之有也。而不敢失臣節。以終其身。乃所以貽慶子孫也。賴朝之起也。豪傑之素附焉者。爭為之用。兵鋒所嚮。莫不克捷。而會於國家綱紀極隳之時。恭布所謂素附者。於七道。而坐制其命。是雖其智術有以劫持上下。籠絡一世。則亦時勢之自至焉。而其源實出於父祖之餘慶焉爾。夫王家自

放失其權。而莫之或收。民安所倚哉。於是王族之任其器者。代而操之。以宰天下。亦不得已之勢也。賴朝初建木業。以致天下小康。而不敢僭踰恭順。其迹是以足利氏以降。更起宰天下者。皆以上將代操國權。以服事天子。莫非襲賴朝之故者。則是賴朝為天下萬世創不得已之事。以立不可踰之限。而君臣之際。兩得其宜也。不然焉。知莽操懿卓不接踵。我國哉。雖曰賴朝有功德於天下。勝其父祖可也。

禎曰。王室之衰弱。由來久矣。其失道亦非一日也。至於保元治承之間。而極矣。其不能復制馭天下。雖兒童愚夫亦知也。賴朝當其時。因父祖之餘威。一舉兵而誅木曾氏之暴。討平氏之逆。坐制天下。如取掌上之物焉。何其易也。世有以賴朝首奪王權責之者也。則賴朝亦不得追其罪矣。雖然時勢之至於此。蓋有雖賴朝亦不自知其然者也。豈非天耶。



國史纂論卷之五終

國史纂論卷之六

長門 山縣禎 編

建仁三年秋八月。源賴家疾劇。其母政子。度其不可起。二分天下。使弟千幡總督關西三十八州。長子一幡總督關東二十八州。一幡外祖比企能員圖滅千幡及北條氏。已專威柄。乃使一幡母說賴家。賴家召能員而密議之。政子聞其謀。以告時政。時政誘殺能員。其子宗員等擁一幡據小御所。時政急擊之。宗員等放火自殺。一幡亦焚死。賴家聞一幡能員死。大怒。

欲誅時政。使堀親家告和田義盛。仁田忠常。義盛反告其謀於時政。時政捕親家殺之。啓政子使賴家削髮幽之於伊豆。修禪寺奉千幡請命于朝。是爲實朝。朝廷以實朝爲征夷大將軍。

禎曰。國無二主。家無二尊。天下之通義也。故嚴嫡庶之分。正長幼之序。冢子承家政出於一。所以塞亂源。絕爭端也。今鎌倉氏割天下而二之。欲叔姪並治。可謂悖理啓亂者矣。而其源出於北條氏之私心。恐其獨立。嫡權歸外祖也。世獨咎能員之欲

專威權者。不深察之耳。或曰。政子之分天下者。出於其愛季子之情。而時政未必知之也。曰。立嗣者。大事也。時政豈不與聞之乎。而未聞以其不可而爭之。則其意亦可知矣。

畠山重忠。平賀朝雅。俱北條時政女婿。而重忠妻其前妻子也。重忠子重保。嘗與朝雅飲。而相忿爭。朝雅怒。惡重忠父子於妻母。牧氏牧氏啣之。陰構之於時政。時政欲殺重忠。竊與其子義時。時房議。二子諫曰。重忠屢建勲績。專秉忠直。故幕府素知其誠。款託以

後嗣。今信單辭遽誅舊勳。後或悔不可追也。能糾其虛實。或反跡露。然後圖之。亦未晚也。時政不聽。遣兵圍重保第。重保奮戰而死。又遣人於管谷給重忠曰。鑊倉有變。宜急來會。重忠信之。將赴鑊倉。時政使義時。時房總督諸將分道赴武藏。重忠抵二股川。始知重保遭害。義時來擊。衆咸曰。衆寡不敵。不如還本州。據要害拒之也。重忠曰。據邑而拒之。迹似圖不軌。我固無異志。遂戰而死。

史論曰。重忠勇武絕倫。數立戰功。固所不待論。而

忠亮誠懇。雅量恢弘。則鑊倉諸將皆所不及也。當時如北條義時。時房亦服其德望。而時政者悖信。牧氏之讒。殘害忠良。重忠不用據州拒守之計。而徒守匹夫之諒。死于鋒鏑之下。惜哉。

貝原篤信曰。胡氏謂凡亂臣賊子。蓄無君之心者。必先剪其所忌。而後動其惡。若本邦北條時政之於畠山重忠。蓋先剪其所忌者也。

元久元年秋七月。北條時政弑源賴家。先是賴家遣書政子及實朝。請得故左右親狎。道遠。幽鬱。政子不

許。至是時政竊使人拉救之。賴家聲樂無度。最好蹴鞠。不恤政事。遂喪其身。

巖垣松苗曰。賴家繼父業。以霸天下。而極奢侈。恣女寵。遊戲于詠歌蹴鞠。不省國政。遂為北條氏奪其權。修禪寺之禍。是誰過乎。北條氏姦謀亦成於賴家無道矣已。

禎曰。賴朝嘗剪其枝葉。斲其羽翼。恐其害本根也。而其子孫孤立。無所庇斬艾。滅絕至於無遺。藥而止。悲夫。

建保六年冬十月。實朝任內大臣。十二月。進右大臣。承久元年春正月。行任大臣拜賀之禮。謁鶴岡祠禮畢而退。故大將軍賴家子僧公曉。從後抽劍斬之時。暮夜闇黑。諸臣駭擾。不知賊所在。公曉大呼曰。公曉報父讎。衆始知其所為。公曉走匿備中阿闍梨家。遣人說三浦義村。求為將軍。義村告北條義時。義時宣政子命。使趣殺之也。初賴家之遭殺也。公曉年四歲。政子命實朝子養之。後補鶴岡別當。常憤父之廢黜。遭害。欲殺實朝義時。以報讎。至是竟殺實朝。時義時

奉劍從之。入門稱疾作授劍。源仲章而先歸。公曉不  
知仲章代義時奉劍故誤斬之。

中井積德曰。初義朝弑其父并殺兄弟。賴賢賴仲  
為宗為成

為仲乙若龜  
若鶴若天王又更平治之亂。誅滅殆盡。及賴朝起。

存者七幾。賴朝又殺世父二。義廣  
行家第二範賴  
從兄

第三。義仲光  
家行賴從兄弟之子一人。義重  
賴朝死之後其

二子。賴家  
實朝三孫。一播十  
壽公曉一身。全二  
姪全賴  
時光亦更相

賊殺以絕其祀。悲夫。諺稱源氏相食。豈不信哉。後

之有國者可以鑒焉。

賴襄曰。北條義時之弑其君也。假手於其君之從

子。而後誅從子。脫賊名而取討賊之名。以奪君國。

人莫敢議。自古弑君之陰狡巧黠。未有如義時者。

也。蓋義時使人喚公曉曰。今將軍者子父仇也。子

伺其拜賀。刺而斃之。又賺之曰。苟能斃將軍。則子

者故將軍之子也。可以代之。觀公曉成事。報三浦

義村使迎己。而義村告之。義時趣命殺之。滅其口。

而可以見矣。而義村與其謀者也。

禎曰。殺賴家者時政。而非實朝。實朝未必與知之。

則不可以爲父讎也。然縱逆臣而不誅之，則是黨逆者也。公曉之怨之，亦不爲無謂也。但實朝者繼父祖統而主鎌倉者也，則不可以私怨而殺之。獨誅北條可矣。況欲殺實朝以代其職，事出於私意，則於復讎之義又益失矣。豈陷乎義時之詐謀而爲此迷謬之舉乎？亦可憫已。

後鳥羽上皇常惡源賴朝把握兵權，脅制朝廷。及實朝遭害，以爲威權當復歸王室，而北條義時立異姓迎藤原道家子賴經爲主帥，以號令仍舊。上皇心愈不平，一日幸

熊野，仁科盛遠攜兒謁道傍。上皇擢爲西面，盛遠竟留京師。義時怒以鎌倉家人恣爲王臣，奪其食邑。上皇勅還之。義時不奉詔，又以長江倉橋二莊賜倡龜菊。地頭侮慢龜菊，龜菊訴之。因勅義時停地頭，又不奉詔。上皇大怒，決意討之。竊諭關東諸將募以厚賞。承久三年五月，徵山城、大和等十四州兵士，削奪義時官爵，聲罪討之。義時聞之，乃遣弟時房子泰時朝時等將兵十九萬犯京師。京師震駭，上皇發兵屯美濃尾張間。泰時時房子擊之，官軍敗走。於是遣藤原忠

信原有雅等分兵據宇治勢多撤橋連射東兵溺死者多。泰時子時氏先象濟水官軍不能支棄守而遁。泰時長驅入京師。上皇懼不知所出乃復義時官爵。追還征討院宣諭泰時曰此舉不由宸衷為謀臣所誤。乃歸罪於權大納言藤原忠信。權中納言源有雅等。泰時命諸將拘之送鐵倉以政子命特釋忠信其餘殺之於道。七月遷後鳥羽上皇於隱岐。土御門上皇於土佐。順德上皇於佐渡。初後鳥羽上皇之謀討義時也。以左近衛大將藤原公經結婚關東欲殺之。而後舉事。右大臣藤原公繼諫曰昔木曾義仲驕肆後白河上皇命平知康討之王師失利宮闕蹀血輕遽舉事以辱天位此近時之明驗也。關東勢強兵衆今不度力遽討之殆非計也。况公經廷臣制命在我。今急行誅戮彼之生死固無損益於關東。徒足以取怨啓釁也。上皇不納。然公經由是得免。既而王師敗績果如其言。

永井定宗曰。北條氏恣權蔑上之罪。舉兵討之可也。雖然當是時。義時泰時。施私恩。結豪傑。四方靡

然無不服從者。視之於京師。則有人有道。而  
上皇不量其時。驟欲動凶器。討之。豈能濟乎。上皇  
若欲討北條之罪。修德下賢。由道惠民。民信衆懷。  
而後舉兵。討之。東軍何。批王師哉。夫兵貴時。動京  
師。君臣無知兵者。君輕遽舉事。臣倉卒應之。而守  
治勢多不守。半皇蒙塵。群臣戮辱。豈不痛乎。  
青山延子曰。自古人君。復諫違衆。輕遽舉事。未有  
不喪國者也。袁紹不聽田豐之諫。以取官渡之敗。  
苻堅不用群臣之言。以致淝水之歟。是以人君。孰

聽廣納。然後舉事。萬全而算無遺策也。後鳥羽  
帝不勝一旦之怒。起無名之師。藤原公繼切諫。  
土御門帝亦諫止之。帝皆弗納。蓋帝之意。以  
謂義時一陪臣耳。王師誅之。易如拉朽。殊不知關  
東無繫。上下輯睦。所以聲其罪者。適足以激將士  
之怒也。及官軍一敗。歸罪群臣。以冀苟免。夫以唐  
德宗之不君。其在奉天也。猶引咎自責。帝之不  
及德宗。遠甚矣。其致播遷。竟崩於海外。蓋非不幸  
也。



禎曰。昔者魯昭公患季氏之專政。將圖之。宋樂祁  
曰。魯君必出。政在季氏三世矣。魯君喪政。四公矣。  
無民而能逞其志者。未之有也。國君是以鎮撫其  
民。魯君失民矣。焉得逞其志。靖以待命。猶可動必  
憂。公伐季氏。果不克奔齊。今後烏羽上皇之舉。  
亦猶是爾。易曰。貴而無位。高而無民。賢人在下位。  
而無輔。是以動而有悔也。易戒其動。樂祁之言。蓋  
得易之意矣。然則上皇之動。其不可也必矣。  
初義時之欲發兵也。秦時諫曰。昔平相國。暴橫罔君。

故大將軍受詔掃殄之。上下安堵。爾來關東相承世  
奉朝廷矣。而今無罪被討。非議者之謬耶。然而晉天  
之下。無非王土。亭毒長養。無非帝力。今悍然與抗。非  
臣子之義。宜束身詣闕。唯命是聽。天威尚不霽。舉族  
就刑。亦何憾焉。僕蒙赦宥。晦迹山林。以保餘生。不亦  
可乎。義時沉默良久。曰。汝之所言。則改正國治。明主  
在上之事也。上皇登極之後。政令乖亂。人抱愁怨。關  
東所管。獨免荼毒耳。關東夷滅。政出一塗。則置蒼生  
於何地耶。自下刺上。雖真謹可畏。不爲一己謀。代天

下之憂而憂耳。關東得志，廢昏立明，固皇基於萬世。則宗廟之靈，豈不鑑我心迹哉！且非震驚宮闕，鋤除國之佞倖而已。汝速發，秦時率兵遂犯京師。

禎曰：秦時之諫義，時義正而言切矣。然而不能及覆熟諫，以拯父於不義，舉兵犯闕，亦何能追其罪哉！及京師陷也，獨誅首謀者可矣。而遷三皇於速島，不亦甚乎！

北條氏建南北兩府於京師，六波羅留秦時時房鎮之，曰兩六波羅。

賴襄曰：北條氏既定承久之難，留部將鎮京師，建六波羅兩府，置四十八所，募卒隸焉，名為護衛官城。其實鎮壓之。於是遠近屏息，莫敢生心。四方望以倚安焉。蓋北條氏以足利氏所以處鎌倉者，以處京師也。而足利氏獨任之，北條氏分任之。足利氏襲封之，北條氏更代之。故足利氏不得鎌倉之功，而常患其難制。北條氏能制兩府，得兩府之力，以制天下。凡鎮兩府者，任久乃召還執政，取其請練京畿西國事，是可以為後世之法矣。

初上御門帝立上皇第三子守成順德為皇太弟上皇

深愛之因使帝亟傳位帝雖心不懌而無幾微形于

色閑居優游歌詠自遣上皇之討北條氏帝謂時未

至屢止之上皇弗聽及王師敗義時遷二帝後鳥羽順德

於海外以帝不預軍事獨不及焉然帝不忍獨在京

師使攝政道家諭旨鎌倉義時乃遷帝于土佐後改

遷于阿波寬喜三年崩于阿波

史論曰自天子至於庶人百行莫先乎孝帝之

篤孝酷似高倉帝而有難能者焉本院後鳥羽

欲立順德帝而使帝去位曾無幾微見於天

顏此非孔子所謂色難者乎本院欲誅北條義

時而帝諫之此又非孔子所謂幾諫者乎設使

本院從其言觀釁而動待時而發則豈復有播

遷之禍哉帝既不預其謀義時亦無所施其悖

逆而帝必欲與本院同其憂冒彼濤之險碑

蛇之與處蒼梧之駕竟不返天乎及四條帝崩

而無嗣北條泰時懇求帝胤立後嵯峨帝上御門帝

第二於榛莽之中豈非孝感之所致歟天之保佑

果不忒矣。

後堀河帝初納太政大臣藤原公房之女爲后。年長於帝及藤原家實相其女入爲后。年僅九歲乃黜前。后使帝不得幸之。既而藤原道家相其女亦入爲后。而黜前后如初。

禎曰。天子立后。不出其意。大臣任意進退之。而大臣黜陟。又陪臣制之。顛倒錯亂如此。宜乎天下之形勢一變。臣主易處。朝廷之尊。亦受制於將府。終至陪臣廢立。天位豈不悲哉。蓋王室失道而權下。

移。其極至于此。天邪抑人邪。

仁治三年夏六月。鎌倉執權北條泰時卒。孫經時襲其職。泰時爲人寬厚。識量過人。政子嘗割義時莊園與諸子。命泰時注擬泰時自取甚薄。政子問之。泰時曰。我不肖忝襲家職。何患不給。唯以撫諸弟爲意而已。政子嗟歎。泰時在職十八年。政平訟理。衆庶樂業。嘗定憲令五十條。謂之貞永式目。泰時清嚴自率。無聲色娛翫之好。惠愛民物。資性謙謹。不喜登顯位。躬行節儉。衣服器皿。雖敝而弗改造。初在京師。見樞尾。

僧高辨問治國之要。高辨曰。治國之道。如醫之治病。良醫能察其原。然後投劑。故能療病。夫國之不治。由人欲害之。欲心一萌。百殃競起。子執國政。躬自率勸。何不成之。有秦時曰。雖一人勉之。奈衆不從。何。曰。是不難在子之心耳。未有形正而影曲。政正而國亂者。正也者。無欲之謂也。子誠能寡慾。則人人化德。而嚮風矣。秦時大悅。服膺其言。行之數年。風化大行。

青山延子曰。人君之德。莫大於儉。古之帝王。莫不勤儉以興國。奢泰以亡國。故堯之興也。以土埶。桀

之亡也。以瑤宮。禹之興也。以卑宮。紂之亡也。以玉盃。蓋儉則用足。故取於民有制焉。奢則用乏。故取於民無藝焉。易謂損上益下曰益。損下益上曰損。審聖人取象之意。所以教勤儉。誠培克者。可謂深切著明矣。觀北條泰時之治國家。至誠以待下。節儉以化民。衣服器皿。雖敝而弗改作。百姓被其澤。四海受其賜。死之日。民若喪考妣。夫風化之行。捷如影響。秦時身以陪臣。位微官卑。而其治効若此。况人君居九五之尊。有四海而朝天下者乎。孔子

曰。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豈不信哉。

巖垣松苗曰。泰時以土御門帝嘗諫。後鳥羽

東征之故。四條帝之崩。固請立其子。為後。以秋

田城介義景為使。義景問曰。先臣詣闕。忠成王德

帝之立。則如之何。泰時曰。若然則宜廢新生。立

土御門帝。子何憚之有。甚矣其無禮。孰謂泰時為

賢乎。

禎曰。泰時行己之恭儉。為政之仁恕。民服其化。海

宇致清寧。世以賢稱之。固宜矣。然謂之仁人。則否

也。昔者楚令尹子父事上而忠。為國忘其身。賢大

夫也。孔門弟子疑其為仁人焉。而考其平日為楚

所謀者。無非僭王猾夏之事。是以聖人不敢許其

仁矣。今察泰時所謀。亦皆無非抑王室。張霸圖之

事。則稱之曰仁人。君子不許也。

寬元二年夏四月。北條經時廢征夷大將軍藤原賴

經。以其子賴嗣襲其職。時年六歲。明年經時納其妹

為夫人。年十六歲。

禎曰。強臣專權。大率利幼主。是以自皇室之衰。天子稍長。則皆登禪位。白河上皇以降。政出院中。源平氏興。而更制其君。而至一時有三四上皇。鐵府亦效之。北條氏擅權。大將軍常不得久其職。唯幼冲備位焉。已至於其屢逐主。則專橫亦滋甚矣。北條時賴嘗詣鶴岡祠。夢神告之曰。汝欲致治。須用青砥藤綱。既覺。明日召藤綱。給以食邑。藤綱怪問。時賴告以夢兆。藤綱辭曰。君今以夢用僕。他日又以夢斬僕耶。夫無功受賞。是謂國賊。臣未有微効。不敢當。

此賞時賴益敬異之。奏授左衛門尉。為引付。張有公文所與德宗領爭田者。具有辭證。時賴處決。以田屬德宗領。藤綱覆議。以田還本主。田主喜。以錢三百緡。密置其庭內而去。藤綱怒曰。斷訟持平。豈特為汝耶。實恐主君招冤枉之譏。苟我處決得當。則主君宜見賞獎。汝之貨焉得汗我乎。以錢還其家。嘗行過滑河。誤墜十錢於水。藤綱乃出五十錢買炬。雇夫照水。搜求。竟獲之。或笑其得不償失。藤綱曰。不爾十錢。雖少。失則永損世寶。五十錢布在民間。彼此六十錢。終不

失一錢其利不亦大乎。聞者歎服。藤綱性好施與。所入俸祿悉賑貧困。自奉甚薄。衣無縑帛。其在職。廉潔剛直。不憚權貴。於是奸吏斂迹。士風頓革。

禎曰。余於戰國間人物。所最敬服者二人焉。吏治則青砥藤綱。將略則楠正成而已。若夫政事之才。如泰時時賴。勇武智略。如甲越二氏。織田豐臣二公。豐勲不績。垂於青史。炫乎萬世。然其所為。皆不免謀利營私之意。至於藤綱之公。廢正成之忠誠。則茫茫宇宙。能幾人歟。千載之下。聞其風者。誰不

欽仰感慕哉。

弘長三年冬十一月。北條時賴卒。初泰時卒後。綱紀廢弛。獄訟滋興。時賴在職。一守貞永式目。遵鎌倉舊制。士庶翕然悅服。天下稱治。及解職。慮遠境吏不奉法。下有冤枉。陽為行脚僧。周巡四方。觀省風俗。察問辨覈。隨其善惡。以行賞罰。由是郡國守宰。人思自厲。風化大行。及卒。將士無親疏。悲慕慟哭。雜髮者甚衆。至下令。諸國禁雜髮者。其得人心如此。史論曰。世謂時賴為僧。巡省風俗。不急於求賢。而



徒勞於自爲。非爲治之道。大率以此病之。殆不然也。時賴退居最明寺。則鑿倉。一閒人耳。夫天下之大。郡國之廣。豈能得周流而悉知其情偽哉。然舉一善。則天下勸。除一害。則萬民獲。壞衲敝屣。不憚跋涉之勞。而鑿倉之政令。出於幕府者。固自若也。無損于治體。而有益于採訪。出世而經世。其用心乎民瘼。固非逸豫求安者之所能爲。未可以此訾之也。青砥藤綱。耿介鯁直。時賴推而用之。遂以廉吏稱。由是觀之。時賴在職之日。能得人材。如此。豈謂不急於求賢哉。

青山延于曰。北條泰時。居執權之職。勤儉廉潔。以身率下。風化大行。時賴繼之。善守其執制。由是海內不安。風俗淳朴。後世言治者。必稱泰時。時賴後之人牧。苟欲致治。可不則而仿之哉。

禎曰。時賴繼泰時之遺緒。專精圖治。躬行政事。卓然可見。世以賢稱之。與泰時相匹。亦宜矣。然察其心事。結民心。立私家。抑上威。而固我權。此其所以承父祖之遺意。而經營者。在於此矣。至其再逐其

主也不臣之情益可見矣。嗚呼道學不明義理晦  
蝕。當時以賢稱如泰時時賴其背道悖理如此可  
勝歎哉。

初北條時賴廢征夷大將軍藤原賴嗣。奉請迎後嵯  
峨上皇。康長子宗尊親王襲職。上皇悅許之。詔為征  
夷大將軍。及至時賴改造府第。崇奉頗超舊主。僧正  
良基。法印嚴慧等常昵侍親王。文永三年竊與其黨  
謀滅北條氏。親王不之知。事泄。良基奔高野山。絕食  
而死。嚴慧亡命。北條時宗乃廢宗尊。還京師。奉其子

惟康為主帥。年僅三歲。

史論曰。北條氏立攝關之子為鎌倉主帥。而將士  
或有夤緣攀附。欲圖北條氏者。時賴患之。其意以  
為。後嵯峨上皇我家所擁立。請其皇子為主帥。  
則幕府無虞矣。故迎宗尊親王而立。久明親王  
上皇之孫也。貞時迎而立之。亦如時賴之謀。而將  
士狃以構變。動輒辭連幕府。故宗尊久明相繼廢  
黜。惟康守邦。並以二世王陞為親王。名愈重。而權  
愈輕。北條氏之慮變。可謂周密矣。

元永七年。蒙古使其臣趙良弼持書來求通好。朝議  
既草答書。詔下。鎌倉議執權北條時宗。不可而止。  
十一年冬。蒙古兵侵太宰府。鎮兵距戰不利。少貳景  
資射中賊將。賊兵宵遁。

建治元年。蒙古改國號曰元。使其臣杜世忠何文著  
撒都魯丁等至長門室津。北條時宗命收杜世忠等  
送致鎌倉悉斬之。元兵屢寇西陲。時宗乃以北條實  
政爲九州探題。減公私用費。權罷京師木番兵。選武  
幹士分遣鎮西諸國。以備元寇。

弘安四年。元兵大舉寇壹岐對馬。六月侵太宰府。鎮  
兵擊破之。元兵轉至鷹嶋。七月晦。夜大風雨。戰艦覆  
沒。死者無算。鎮西兵乘勢掩擊。元兵十萬得生還者  
僅三人。

史論曰。時宗斬元使。或疑此激元主之怒。而速其  
兵也。嗚呼。可曰。不然。彼挾疆大之勢。以臨我。我屈  
伏以事之。彼將責我以稱藩朝貢。而陵辱誅求之  
無厭也。夫赫赫天孫之胄。臨馭瑞穗國。代天子  
民之道。固無假於彼。而張夸辭以脅制我。是蠻夷

我也。時宗執其使而戮之。宣揚威武。震懾外國。其舉甚善矣。彼欲洩怒於我。則我固有備。選將蒐卒。屯戍沿海。軍國之需。一無所闕。故元主大興舟師。來寇而卒不能得志。雖由神明之祐。亦時宗堅忍不拔之志。與防禦得宜之所致也。元主創艾。不能再舉。永無西陸之虞。時宗之功。不亦偉乎。

禎曰。元兵之寇西海也。世傳我皇祖之神威赫怒。忽起風雨。以殲其全師。世俗之談如此。然神威窈冥。固人智之所不能測也。唯我西陸防禦之有

備。適乘風雨。得以殲大寇。亦時宗之功。為偉矣。若徒恃神威。而祈禳禱祝。不設備。不亦危道乎。後之有國家者。豈可獨特神威。而懈乎外寇防禦之術哉。

正應二年冬十月。北條貞時。廢大將軍惟康親王。迎久明親王。為鎌倉主。詔以久明親王。為征夷大將軍。德治二年秋八月。貞時廢大將軍久明親王。送還京師。立其子守邦。詔以守邦。為征夷大將軍。

賴襄曰。北條氏之恃逆極矣。敢廢立天子。進退宰

輔易置大將軍如栗棊然而其家得傳九世無天道耶曰天之立君爲民也非爲君也而暗君以爲爲己也猶君之置相爲民也非爲相也而庸相以爲爲己也後世人士務奢泰淫佚以位爲樂以竭天下之民力而以爲當然是以盜賊公行矣夷虜內犯矣則曰是武臣之任耳非吾所親治也噫如此而欲以長持天職以託於民上天豈聽之乎所謂武臣者則終身百戰以除民害而不能得朝廷官爵官爵名也權利實也名出於朝廷而實出於

天。天以其實與源氏。故源氏收天下之實而朝廷擁其名而已。然其曰征夷大將軍者。有其實焉。故朝廷亦從而予其名也。至其子孫乃貪虛名。又忘其職。而樂於驕奢淫佚。所以其權利歸於北條氏也。北條氏別立主。以嗣源氏之名而已。守其實。唯守其實也。故其世世所務在於養民。養民非自儉自勤不可。如曰吾務盡心於其實。名非吾所敢貪也。是以北條義時雖遷官。猶稱原銜。子孫皆循其遺意。終於相摸守武藏守。而相摸守武藏守。能易

置大將軍能進退攝政關自能廢立天子何哉天下之實在於此也天下之實在於此而自儉勤以養民是不有天位而為天職也當時天子與宰輔將軍徒擁其名以敵其實欲收奪其權而不知天之所右在彼不在此不然烏以此悖逆之徒而得傳九世乎至於高時一為驕奢淫佚則天誅不旋踵嗚呼豈曰無天道哉

後伏見帝伏見帝子年甫十一以永仁六年七月即位。在位三年。正安三年春正月傳位於皇太子後宇多上皇第一子

初伏見帝後深草上皇第二子藉北條時宗力得立

為太子及嗣位密諭北條貞時曰龜山帝在位之日

常慎卿祖先遷後鳥羽帝於海外切齒思為之報時

幸無釁若使其孫子嗣位必繼其志卿安得晏然朕

藉關東之力得以繼大統思與卿同休戚唯卿圖之

貞時信之不欲使龜山皇胤嗣位遂與伏見帝謀立

帝於是後宇多上皇龜山帝第一子不悅遣人於鎌倉讓達

先帝詔貞時遂定後深草龜山並後嵯峨帝子兩宗迭立之

策限以十年請先立上皇皇子以次相傳

史論曰。兩宗迭立之議。出於一時姑息之計。豈得  
爲長久之道乎。況天位限以十年。開闢以來所未  
聞也。陪臣執國命。君若贅旒。然可悲也矣。  
巨勢玄仙曰。凡民買一僕。猶欲久在其家。雖一邑  
一縣之主。亦非至惡。則無有朝命夕罷之義。帝  
在位僅三年。無一失德。逼使讓位。是何道理。貞時  
專恣。不可勝誅矣。

青山延干曰。北條義時。以梟雄之姿。懷覬覦之心。  
鋤諸將。傾實朝。遂成篡奪之勢。陽奉賴經。陰執木

柄。廢立黜陟。皆出其意。方之司馬氏。之在魏。殆有  
甚焉。然繼之以泰時時賴之賢。故得能鞏固其業。  
以傳子孫。及至時宗貞時。亦能幹父盡然。身以陪  
臣。遙執朝權。不能建萬世長久之策。爲一時姑息  
之計。倡兩宗迭立之議。竟階元弘之亂。九世之宗  
一朝而滅。悲夫。

後醍醐天皇。元應元年。立藤原實兼之女爲后。安野  
公廉之女媵之。號三位局。後爲准后。帝寵之。惑溺日  
甚。垂水廣信上疏諫曰。夫木君天之宗子也。當代天

以育萬物。是故身法四德而教以五常。則天下治。其身不正而庶民無教。則天下亂。今乃好色失其本性。禍亂何遠。伏冀速改之也。諫爭雖非下官之事。而心有所不忍。因冒萬死。以上言疏奏。不報。廣信便去歸於勢州。與妻子耕于垂水。後帝徵不至。中務卿親王。兵部卿親王。及源尊氏源義貞等。連辟皆不至。農暇著書。名曰嘉文亂記。初廣信在京常與藤原藤房論學。一日語藤房曰。宋大儒朱晦菴之書。前此六年始入本邦。世儒未有知焉。我幸得之。深尊信之。請令惜

之。宜覃思於此書。藤房諾。然藤房之學。雅混儒佛。以故卒與廣信不合。

藤井臧曰。廣信其仕而優則學者乎。官暇讀書。殆有所得。宜其出處可觀矣。且觀其曰。始得晦菴之書。以尊信之。則廣信是今日讀朱註者之師祖乎。尤可仰慕焉。或問三諫而不聽。則去。渠詎一諫而去乎。曰。居下位。而無言責。一諫尚恐有非據之責。何獲至於再三。如廣信。則所謂見幾而作。不俟終日者歟。後來連辟。悉不屑就。與妻子俱終身於畎



畝之中。始終如一。頗有龐德公之風。學之所陶鑄。可見矣。

復曰。元弘帝。雖一旦藉將士之力。而成恢復之功。然及其割地行賞也。頗從准后請謁。濫賞無功。而有功者反不得賞。於是乎天下復亂。廣信之言。果著龜矣。然則其見幾而作者。可知也已。

元弘元年。後醍醐帝密圖討北條高時。而事稍泄。高時乃用長崎高資之計。將廢帝而遷之於海嶋。遣二階堂貞藤率兵三千。至京師。帝聞之。倉皇出宮。督幸。

笠置寺。於是逆畿之兵稍集。而四方勤王之師未至。帝憂之。適夢紫宸殿前庭有一大樹。南枝最茂。下設御座。忽有二牛角。迎帝坐之。帝覺而異之。以爲木傍南楠也。意將有楠氏者而輔我。與即召寺僧問之。對曰。河內國金剛山西有楠正成者。楠諸兄之裔也。以勇武聞世。帝謂所夢殆是。乃遣藤原藤房召至。行在。帝見之大悅。委以興復。問滅賊之計。正成曰。逆賊暴虐。自招覆亡。天誅所加。蔑不剋爾。但創業之功。要在謀略。若以力爭。則武相之兵。天下無敵焉。以謀屈之。

則易撓也。已然兵有勝敗。或遇小奴。必勿煩聖慮。臣如獲存。何患不濟。辭歸城赤坂。

禎曰。後醍醐帝憤北條氏之暴圖。誅之以蹈後鳥羽上皇之覆轍。亦可憫矣。然後鳥羽竟崩於海鳴。帝則一獲恢復者。當義時之時。北條氏之惡未甚顯。泰時亦能得人心。而後鳥羽不勝。一旦之憤。卒然起兵。以自取禍敗也。至高時。則罪惡貫盈。加以長崎高資之驕橫。衆怒民叛。天下思亂。而帝乘其時。以圖誅之。雖一旦蒙塵。亦首徵

楠正成於行在。託以討賊。正成奉詔。而唱義。數出奇。以挫敵。威武震天下。是以帝雖一遷海鳴。天下勤王之師所在競起。遂使鸞輿得再還京師者。雖時運便然。亦由帝能徵正成。以係天下之心。而天下忠義之士。聞其風。以興起也。其得賢之効。不亦大乎。

楠正成誘隅田氏高橋氏之兵。而大敗之於天王寺之傍。後數日。宇都宮公綱將兵五百來攻天王寺。正成將引退。衆皆請戰。正成曰。公綱坂東驍將。今承大

兵敗歟之餘。以寡軍進。志在必死。我能勝之所亡。亦多。宜愛士卒。以圖後舉也。且彼銳而輕。不能久。遂引兵而退。居數日。出民兵。盛列炬火。星布中澤。如北連夜。滋多。滋逼。公網意其衆。日盛。潛引還。

村田通信曰。古人有言曰。能弱能強。隨時而進退。因資而成功。正成能達乎此道。故其能屈伸如此也。

禎曰。正成聞宇都宮氏來。不戰而退。似怯也。然避其銳而不損士卒。更出奇以走敵。是不戰而屈人。

兵者也。非老於謀略者。則不能也。易曰。師在次。无咎。未失常。正成之謂歟。

護良親王。城吉野而據之。北條高時遣二階堂貞藤將兵二萬餘攻之。城將陷。左馬權頭村上義光言於親王曰。事急矣。臣願得賜君甲冑。以代君死。君可以間出。親王不聽。欲與義光同死。義光曰。君今死。天下事去矣。誰復成恢復之功哉。君一身所係甚重。豈得同微臣死耶。親王泣脫甲冑與之。義光登城門。自呼稱親王。自屠而死。敵衆皆集一方。親王以間出城追。

兵至。義光之子義隆拒敵而死。親王脫急逃高野山。永井定宗曰。義光自從親王。經歷南紀之間。以往百戰萬危。不顧其身。終為親王之紀信。真可謂千古之英雄矣。親王嘗以義光比北宮黝。然黝也。徒有勇而無義。如義光父子。義勇兼盡。豈宮黝之所能及也哉。

禎曰。吉野城雖陷。然當是時。義兵並起。四方豪傑響應。遂使元弘帝得再還京師者。安知非義光父子忠死。興起天下忠義之心哉。

元弘二年春三月。北條高時遷帝於隱岐。初帝之在笠置也。兒嶋高德備後人稱備後三郎謀起兵。勤王會行在失守。車駕西狩。高德聚族議欲奪車駕于路。乃要之於舟坂山。已而車駕自山陰道計竟不成。乃踰三石山徑赴杉坂。則不及焉。於是衆皆散去。高德欲見帝。道其表微服。夜至御館。竟不得間。庭有一櫻樹。輒斫使白題之。曰。天莫空勾踐。時非無范蠡。明日衛士見之以白。帝帝心竊喜。及帝幸船上山。高德與父範長共詣行在。

古賀樸曰。方衰亂之運。君臣大義不在搢紳。而在武夫悍卒。不在畿甸。而在遐陬僻邑。可以見天理人心之不可得。而磨滅者。非時地之所能限隔。如備後三郎是也。

禎曰。余觀天王寺所藏高德旗幟圖。有文其略曰。閑關以還。有君有臣。有父有子。忠孝事之。人道乃然也。若背此道。則天地之所不容也。故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吾雖不肖。碎肺腑。運智計。時為范蠡。欲一為君。雪會稽耻。為吾徒者。

宜輕生命於塵芥。曝尸於軍門。嘉曆二年五月初三。備後三郎高德以此觀之。後醍醐帝之欲圖北條氏。蓋非一日。而天下忠義之士。亦有密應其志者。而待時乃發也。蓋高德父子忠烈。非一旦感激奮厲之所為。而義理之心發乎肺腑。確乎其不可奪。宜乎其精忠義烈。歷艱險。涉困阨。而終身不變也。

三年閏二月。帝潛出隱岐。至伯耆。名和長年奉帝。據船上山。於是諸國勤王之師。望風悉至。兵勢大振。乃

使中將源忠顯率兵入京討六波羅赤松則村與六波羅兵戰累破之足利尊氏遣使行在納款五月源忠顯進軍竹田足利尊氏屯神祇官赤松則村陣東寺三面薄攻六波羅兵大敗北條時益時益仲時共為六波羅鎮將中矢而死守良親王要擊北條仲時于近江番馬仲時敗死上野人新田義貞起兵攻破鎌倉北條高時伏誅鎌倉悉平征夷太將軍守邦親王薙髮自鎌倉開府源氏三世藤氏二世親王四世而北條氏以陪臣執權於其間者九世凡百七十餘年而亡

棟恕曰北條世行陰德以使民懷已也承久放三

皇元弘流一帝既分皇統以為二流又拆攝家而

為五家

初賴朝時攝家唯有近衛九條二流北條氏分之為五家關白良實為二條氏之祖

關白實經為一條氏之祖並出於九條氏攝政兼平為鷹司氏之祖出於近衛氏爾後五家果逃性開白而并免皆出於北條氏之意皆奪其權也何忍之甚其罪之

大哉况丰將在上待之如木偶如泥塑也何使其

屢易位乎已有君臣之名而何無上下之分乎嗚

呼義貞興而高時伏誅氏族絕滅易曰積不善之

家必有餘殃誠哉

中井積德曰。北條氏以智數權力。竊國柄。其險謀  
譎詐。雖多端緒。要之以收人心。為歸。故薄稅歛。省  
冗費。躬儉素。賑貧窮。似仁也。八世之間。爵不踰五  
品。官不出州牧。胥率執臣節于幕府。似恭也。北條  
氏不敢自尊大。而威權所在。諸將牧守。皆其等儕。  
而爵位上之者。其交際。則翻有若君臣者。於是乎  
承久之役。諸將無異志。爭為效死。又有若奉時時  
賴。雖未知上下之大節。而實有願治愛民之心。是  
以人心益固。至高時之無道也。自取滅亡。豈緣失

人心矣。然則北條氏之事。始於得人心。而終於失  
人心耳。是故古昔聖王明君。唯人心之為可畏。夫  
智數權力。飾情假仁。苟得人心。斯足以興也。況至  
誠感孚于人心。而風動者乎。

帝發船上山。六月八日。京師。駐蹕東寺。議還宮儀。群臣  
或言宜用重阼之禮。左大臣藤原道平曰。陛下雖在  
外久。然躬奉神器。宜用巡狩還宮之儀。帝從之。既還  
宮。廢高時所立新帝光嚴。去正慶號。悉削新主所署  
官爵。尋賜號於廢主為太上天皇。

青山延于曰。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量仁親王。後伏見既為帝。儲貳方。帝之蒙塵。則監國稱制。固其宜也。然帝未讓位。太子既為賊所立。作為開位。則帝之復位。勢不得不廢。既已廢之。則故親王也。安可以尊號加之哉。名之不正。莫斯之甚。恢復之初。庶績草創。而紀綱紊亂如此。宜其再致播遷也。

車駕既還宮。護良親王尚在外。約束士衆。繕修器械。帝遣參議藤原清忠。詔還僧服。親王答詔曰。方今大

慙殄滅。雖由陛下神武之所致。愚臣亦與有勞焉。臣竊以雖天下已平。兵備未可遽弛。足利尊氏憑藉天威。僅効微勞。陰懷跋扈之志。若不及其勢微而剋之。則是又生一高時也。臣之未肯歸佛台嶺者。為是而已。若暫借臣以閩外之寄。則誅擊于以消禍亂於未萌也。帝報曰。尊氏未有罪責。一旦加戮。將士解體。王勿妄舉。失衷心也。若其執節。掩鎮廟社。宜從其所請。乃拜在夷大將軍。封以北條泰家。食邑尊氏深忌親王。結帝寵姬。准后藤原氏誣以謀反。帝怒。幽親王於馬場。



殿親主上書許究不達尋流於鐵倉幽之土窟建武二年七月足利直義使人殺之於窟中。

三宅輝明日不知而爲之謂之愚知而爲之謂之迷色之禍人國尚矣。帝亦千載英主也。然人之所愛莫若子而況護良功烈識謀一時無比政之所虞莫若姦賊而況足利尊氏巨勢詭計一時無之比而卒受厥詒執兒付遣任之屠割慘不可言其處心顛倒以至乎此豈非有艷妻中夜之泣由內促之而然哉可謂迷甚矣由是觀之未有夫婦

不正而父子得親者也。

安積信白自古忠臣孝子不得其死者多矣而未  
有若護良親主之慘烈可哀也建武中興之業楠  
氏新田氏諸將竭力於戰鬥而發縱指示則在于  
親主謂之中興第一亦可矣縱令有太過猶當據  
周禮八議之法議親議功有三死而優遇之況姦  
臣尊氏將圖不軌忌其威名賂寵姬譏之皆誣罔  
之言帝不悟遽幽囚之何耶人之大倫莫重於  
父子以萬乘之英主放大功之孝子當時朝廷百

僚苟列疏直諫以明其誣罔之寃則帝或當霽宸怒而袖手旁觀如秦人視越人之肥瘠何耶若不得已而幽之亦宜付之忠貞仁孝之臣使其保令終之美此之不慮而顧委之鬼域虎狼之直義遂爲所魚肉何耶

橫曰尊氏姦雄使其得志則必難制不無所謂前門拒虎後門進狼之患也護良親王欲及其勢微而圖之亦不爲無所見也然當是時尊氏有功而惡未顯討之師無名且當興復之初而遽戮功臣

人人懷危懼衆心或離故不若待時而動也且欲天下安靖竭亂不起則莫如治其本也根本深固則未自不搖天下之本在朝廷朝廷之本在君躬人君常戰兢自省修德任賢遠讒酬功節用而愛民柔遠而能通政修民懷則尊氏何由得肆其虎狼之心哉縱令其圖不軌亦易制焉耳親主爲天下深慮則宜說帝而先治其本以固興復之業矣則雖有尊氏未必致大害也不然則尊氏雖滅豈更無尊氏哉親主輕圖事因爲姦雄所陷罹奇

禍以死悲哉。雖然親王自初起兵，焦心苦身，顛覆流離，備經艱阻，以身任天下之重，至以一成恢復，其功實為多矣。而帝信讒邪，廢大功，而棄懿親，使其含冤以死，其不明如此。欲天下弗復亂得乎？建武元年春正月，營大內，以安藝周防，租賦充其經費。徵諸國地頭，所入二十分，一盛興土木，大營宮室。用度不足，始用楮幣，權中納言藤原藤房諫曰：「大亂之後，賦役煩苛，則民不聊生矣。禹卑宮室，興秦作阿房，亡陛下宜鑒之，弗聽。」

夏五月，出雲守護鹽屋高貞獻千里馬。帝問內大臣藤原公賢曰：「天馬之出，未之前聞，今不求而至，其應如何？」公賢歷徵故事，以贊其瑞。群臣稱賀。藤房後至。帝又問之，對曰：「臣聞明主所瑞者，人才奇異之物，非所貴矣。昔穆王愛八駿，而周政衰。孝父光武，却千里馬，而漢業盛。此二者得失之應，昭然可睹矣。方今天下初定，創夷未復，而百辟偷安，庶僚阿諛，國家安危，置而弗問。忠勳之士，群集闕下，功狀委積，而主者不特決賞典，所及非朝臣，則其參佐僚屬，有功將士，大

率憤冤缺望。有司宜速論功行賞。以慰將士之心。而營繕大內。顧興不急之役。使民重困。赤松則村。屢立大功。効忠皇室。而被前所補守護職。僅賜其舊邑。不知則村何罪。而陛下遇之如此也。且如將軍家人之號。賴朝以來。相承有年。今削奪其號。將門名族。降伍編氓。怨譴由是興。方令陛下之政如此。而此馬適至。是殆胎禍亂也。夫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則聖化及遠。何須此馬。異時若有不逞之徒。倡亂則此馬適足以爲軍國告急之資也。伏願陛下裁玩物之志。

而留心於仁政矣。帝不懌而罷。

冬十月。藤房棄官而去。藤房屢諫。而弗聽。謂爲臣之道於我盡矣。一夕侍帝。諷以比干袁齊之事。至曉而退。徑入北山爲僧。不知所終。

林道春曰。有文衡者。說人曰。微子去而殷墟。范增死而楚燔。今藤房見幾而去。天下殆哉。岌岌乎。文衡。其知人乎。其後果有建武之亂。

禎曰。元弘帝新復位。政歸一統。天下刮目。望新政。而帝之舉事。無一可觀矣。其事皆作耽宴遊。

國史纂論 卷之六  
用婦言。近讒佞。廢忠勲。踈功臣。莫非亡國之事也。  
藤房不忍坐視。邦家之顛墜。屢切諫。弗聽。於是乎  
知其不可復爲。乃脫蹤軒冕而去。詩曰。人之云亡。  
邦國殄瘁。使賢者棄位。而遠遯。國家之亂亡。其遠  
乎哉。

國史纂論卷之六終

